**2023-2024年IDC驻场服务**

**采购书**

一、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2023-2024年IDC驻场服务采购。
2. 采购需求：详见附件二。
3. 投标金额：小于人民币30万元（含税）。投标金额包含投标人为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所涉及到的所有费用，如税费等。
4.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6000元。
5. 中标方式：根据本采购书“评分标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总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相同的，投标价格较低者中标候选排序在先，价格也相同的，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人。

二、商务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必须能够提供上海本地化技术支持和服务。
3. 投标人除提交投标总价外，须提供人员明细价格（不得赠送）。
4. 付款方式：

投标人须接受以下付款方式：

①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②合同期满,中标人提供服务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1. 投标金额为含税金额，包括提供本项目所有税费。本项目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所提供的服务税率不同，须按照相应税率分别开具发票（合同金额不变）。
2. 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投标保证金的付款有效凭证复印件。
3.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因投标人的原因对本次招标工作造成较严重后果的；或投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放后10天内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且取消相关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4. 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得转包或分包。

9.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参与围标、串标或陪标等舞弊或作假行为的，一经核实，招标人有权要求其2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系统内任何招标采购工作。同时，对已中标的上述作假行为投标人，应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返还投标保证金；对已签订合同的，则视为违约，违约金比例为合同金额的20%，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违约方须返还已经收到的全部合同款项。若因上述情况造成招标人或守约方其他损失的，须进行赔偿。

10.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少于90天。

11.投标人参与投标表示同意上述所有条款。

三、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应由：商务报价文件，商务响应文件（证明其为合格服务商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技术响应文件（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或服务偏离说明表，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 **响应人的商务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
2. 报价单**（可单独密封）**。
3. **响应人的商务文件**

响应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且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未提供相应材料或材料无效者以废标计）：

1. 法定代表人（投资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一），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扫描打印件无效）；
2. 提供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上述证件的三证合一件，以上均为加盖公章后的原件复印件，扫描打印件无效。
3. 投标保证金的付款有效凭证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并写明账户信息，如开户行以及账号等，并在银行付款备注栏中注明该投标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名称。

**上金所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上海黄金交易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浦东分行**

**账号：1001280909000000163**

1. 提交针对商务要求的响应。

针对商务条款响应表参考格式如下：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响应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响应 | 是否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1. 其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以上材料未全部提供或未按要求格式提供（特别标注的除外），以废标计。

1. **响应人的技术文件**
2. 投标人本次服务方案。
3. 响应人提交的针对招标需求及评分标准的响应，请逐项列明。参考格式见下表：

**规格、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响应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规格 | 响应/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1. 其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2. **响应文件要求**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必须按照采购书要求制作。

四、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详见附件三

五、采购程序安排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6月2日16：00前，响应单位将响应文件加盖公章并密封后(一式3份，正本1份，副本2份)并附联系人名片，**送至上海黄金交易所采购办**（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699号912），接收人：陈佳士，021-33128863。请附上联系人名片。

1. 投标人须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电子版本。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23年5月26日

六、附件

## 附件一：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投资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投资人/负责人）* 代表本公司授权 *单位名称*的*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签订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经法定代表人（投资人/负责人）及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法定代表人（投资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

注：授权书空格项均为必填项，未满足上述要求的授权书视为无效授权，所投标书以废标计；**另附上提供法定代表人（投资人/负责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的复印件。**

## 附件二：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 本次招标为IDC驻场服务人员一名。
2. 服务团队要求：至少一名客户经理，至少两名技术服务人员，采用主岗和备岗方式，提供服务团队人员名单，其中主岗技术服务人员为驻场服务人员。
3. 驻场服务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387号鹏博士IDC机房。

**二、驻场技术人员技能要求**

2.1 服务器

熟悉浪潮，中科可控，联想， HPE， Dell， Huawei，H3C等主流厂商的企业级服务器产品。能够独立配置服务器硬件管理口、配置本地磁盘RAID。日常巡检查看告警指示灯，独立收集服务器硬件日志，并反馈给客户及维护厂商。

2.2 存储设备

熟悉浪潮，华为，惠普等主流厂商FC SAN交换机和企业级存储产品的操作规则，熟悉FC SAN交换机和存储基本配置。能够独立收集存储硬件日志，并反馈给客户及维护厂商。

2.3 网络设备

熟悉基本的网络原理，熟悉HP、华为、思科、华三、迈普等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IPS等网络安全设备，具备硬件安装和基础的调试能力，能完成明确的跳线需求。能够独立收集网络设备日志，并反馈给客户及维护厂商。

2.4 操作系统

熟练收集Linux系统相关信息，熟悉Linux的特性、文件系统与系统基本进程，具备基本排错能力。

2.5 虚拟化系统

熟悉虚拟机概念，和vSphere集成环境。能够独立通过模板进行虚拟机的新建、调整、迁移等常规操作。

2.6 其他

 能够协助完成维护厂商的硬件更换、软件配置、网络接入等工作，能够独立有效的完成资产登记、设备台帐、机柜电流和使用情况更新工作，能够每日、每周、每月向上海黄金交易所驻场项目接口人员汇报工作。

**三、服务规范（SLA）**

客户名称：上海黄金交易所

服务期限：2023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17日

服务范围：上海黄金交易所IDC驻场服务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频次 | 服务形式 | 服务内容 |
| 驻场服务 | / | 驻场服务 | 5×8小时，及部分时段的有限加班时间，由一名固定的主岗技术人员进行IDC驻场，必须有一名备岗人员在主岗人员临时外出时替补上岗，且主备岗人员更换需征得交易所同意。 |
| 远程响应服务 | / | 远程响应 | 7×24小时，含电话，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 |
| 设备巡检服务 | 2次/天 | 巡检服务 | 每日设备巡检，并详细记录硬件运行状态。 |
| 设备报修服务 | / | 驻场服务 | 发现设备异常或故障时，30分钟内联系维护厂商进行设备报修，并记录报修信息，汇报进度。 |
| 设备接收发送服务 | / | 驻场服务 | 配合设备厂商、IDC工作人员，完成设备接收、位置调整、设备迁出等工作并做好记录。 |
| 人员进出登记服务 | / | 驻场服务 | 根据IDC的相关流程制度，协助完成交易所及其他指定人员的进出登记服务。 |
| 资产盘点服务 | 每月 |  | 协助统计记录机房内IT设备信息，对IT设备资产校核，机柜已使用空间统计，机柜运行电流统计。 |
| 离线介质传递服务 | / | 驻场服务 | 根据客户要求，将光盘、磁带、文档等离线介质，在客户指定地点与IDC机房进行传递。 |
| 配件管理服务 | / | 驻场服务 | 统计管理盘点配件信息，每月或有变动时汇报。 |

## 附件三：评分标准

**项目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1. 采用“百分制评标法”，分别对技术需求与商务需求进行评分，其中价格评分为20分，商务技术评分为80分。
2.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评委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 合并投标人后，有效投标不足3家，本次招标做流标处理。
4. 对采购书及评分标准的理解出现争议时，其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
5. 所有投标产品为同品牌且同型号的两个以上投标人，先对该品牌投标人进行评分，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及型号)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继续参加评审,其他同品牌(及型号)投标按无效处理；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价格较低的投标人获得继续评审资格，价格相同的则以随机方式抽取,合并投标后有效标书数量少于3家，项目按流标处理。
6. 若所有的有效投标经评分后商务技术得分大于等于48分的投标少于2家，本次招标做流标处理。
7. 综合得分按照由高到低排序并作为中标候选人选用顺序，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出现得分并列时，以投标价格较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中标人推荐资格。

**二、符合性检查：**

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予以废标：

投标书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或者未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各类文件、资质证书者；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投标材料未按照招标要求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授权的代理人）未签字；

代理人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或没有出具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者（要求清晰可辨）；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书要求的；

投标文件未能满足本采购书“**商务要求”**及本采购书附件2 **“采购需求”**要求全部条款者；

投标总价格大于或等于30万元的；

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内容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采购书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附加条件的报价（除采购书中有规定外）；

投标人虚假投标，提供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或在澄清过程中虚假澄清，提供的澄清文件与事实不符；

开标后，投标人提出降价或进行抬价或利用澄清机会实质性变更投标价的；

投标人复制采购书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存在作假或舞弊行为的；

有其他违法违规情形的或符合采购书规定的其他废标条件的。

**三、评标标准**

* + - 1. 以各有效投标的含税投标总价作为评标价。
			2. 以各评标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如某投标人的评标价低于所有评标价平均值的比例超过28.89%（含），需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证明其能够诚信履约并承诺中标后提供采购文件规定以外的履约担保，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20
			5. 价格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四、商务技术评分**

评委对各份投标书根据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定后各自打分。为使评分时能体现量化，评委按以下内容进行评定后打分，各项得分合计后计算算术平均值后为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具体评分方式见下表：

|  |  |  |
| --- | --- | --- |
| **评审要素** | **主要评审内容** | **分值** |
| 公司实力 | 投标人在2020年1月1日及之后签订的与本项目同类型服务的案例，视案例规模及与本项目相似程度,每提供一份案例得0-2分，最多得12分。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签署方非投标人的，合同签署方为投标人子公司的，合同无签订日期或签订日期在2020年1月1日之前的，本项不得分。 | 12 |
| 投标人具有相关硬件厂商及软件厂商品牌的代理资质，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10分。硬件厂商：浪潮、中科、华为、H3C、DELL、联想、IBM、思科、F5、天融信。软件厂商：Redhat、Suse、麒麟、Oracle、Vmware。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代理资质证明。 | 10 |
| 投标人具有工信部颁发的ITSS一级资质或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CS）四级认证的得3分，ITSS二级资质或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CS）三级认证资质得2分，ITSS三级资质或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CS）二级认证资质得1分，或由评委认定的其他有效信息系统运维类或集成类认证资质，若有分级，由评委认定的其他认证按高中低等级协商给分,最高不超3分(无资质不得分,需提供资质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原厂盖章的资质复印件)。 | 3 |
| 项目团队 | 投标人针对此项目安排的项目经理行业经验丰富，视相关工作年限长短、工作经验及履历丰富程度得0-3分,若具有PMP证书，得1分，本科及以上学历，根据学历高低及学校情况得0-1分，本项最高5分。（提供履历、证书复印件证明、学历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投标人须提交人员流动承诺，承诺所提交本项目团队人员在未得到招标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做更换。无承诺不得分。（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5 |
| 投标人针对此项目提供的主岗技术人员具有系统维护相关经验，视年限长短、工作经验及履历丰富程度得0-4分。在X86服务器、存储系统及网络系统维护具有较为丰富经验的再得0-4分。本科及以上学历，根据学历高低及学校情况得0-2分。本项满分10分（需提供简历并加盖公章）。 | 10 |
| 投标人提供的主岗技术人员具有麒麟KOSA、红帽RHCSA、数据库OCA、虚拟化VCP、华为HCIA、华三H3CNE或基于上述认证中更高级别的证书，每一证书得1分,总分5分。(需提供证明材料)  | 5 |
| 投标人提供的备岗人员具有系统维护相关经验，在X86服务器、存储系统及网络系统维护具有较为丰富经验, 视年限长短、工作经验及履历丰富程度及学历高低，得0-5分 (需提供证明材料) | 5 |
| 驻场方案 | 投标人提供驻场技术方案对日常巡检包含不同类型设备巡检方法,如服务器查面板告警等得0-2分,方案中对于驻场人员在日常故障处理中对报修、反馈有合理的流程描述，得0-2分,故障处理流程包含报修时设备品牌型号描述分析等、与需求较为贴近，得0-2分，对故障记录及统计有详细方案得0-2分，本项满分8分。 | 8 |
| 投标人驻场技术方案中对于驻场人员日常考勤、规范等管理,如考勤要求，请假调休等有详细的规范约束得0-4分；人员管理安排能够覆盖需求要求、节假日值守响应、沟通机制再得0-4分。 | 8 |
| 投标人驻场技术方案中，为驻场服务人员提供二线支持，根据支持团队对系统和设备故障支持的水平和能力,如根据告警如何协助分析故障等得0-4分；根据二线支持团队的技术支持涵盖需求范围，贴合需求程度，再得0-4分。 | 8 |
| 投标人驻场方案中，提供优于SLA服务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额外技术培训、对设备使用情况进行评估、提高服务响应等级，每个得0-2分，共6分。 | 6 |

注：

1. 评分标准中涉及证明材料的，均需提交有效期内的清晰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 请投标人注明投标文件中响应评分细则的位置和页码数。

## 附件四：合同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23-2024年IDC驻场**

**服 务 合 同**

**项目：2023-2024年IDC驻场服务项目**

**甲方：上海黄金交易所**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699号

电话：8621-33189588

传真：8621-33662058

**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1.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并根据甲方在其网站上公告的公示内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2. **合同总金额与明细**
	1. 合同总金额（含税）： **¥ 元（大写： ）**
	2. 服务清单（见附件一）
	3. SLA服务内容（见附件二）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2、合同期满,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报告并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甲方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上海黄金交易所

开户银行：工行浦东分行

账号：1001280909000000163

税号：91310000736228569K

乙方收款信息：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四、双方的义务：**

甲方的义务：

1. 当故障发生时，须以书面或电话、邮件形式向乙方提供详细的故障说明，以帮助乙方人员做出正确的故障判断。
2. 同意免费向乙方提供维修产品所需要的各种方便，诸如使用产品、电话、软件介质（磁带、软磁盘机、刻录盘、U盘和移动硬盘等）、软件程序和数据拷贝（上述所有数据和物品乙方均不得带出甲方所在大楼的甲方办公楼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第一款约定收取罚金）。
3. 为乙方实施服务提供必要的人员、场地和其他环境安排。
4. 其它按照本合同应当由甲方完成或协助完成的工作。

乙方的义务：

1、乙方按照合同附件二中的服务条款就合同附件一中登记的内容向甲方提供保证质量的服务。涉及向原厂下单的服务，在本合同签订后20个工作日内必须完成，并将成功结果反馈甲方。涉及服务的项目，应在合同或其附件约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解决问题时间不得超过3个工作日【甲方同意延长的除外】。

2、其它按照本合同应当由乙方完成或协助完成的工作。

**五、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其所应尽的合同义务或未能按照合同附件约定的内容完成服务项目（所供服务与合同及其附件约定不符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能纠正的，视为违约，违反1次，给予提醒，违反2次（含），每次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所有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乙方逾期20日仍未能提供服务或者所提供服务无法解决甲方的系统运行问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乙方对此须全力配合；解除合同后，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罚金，罚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0%（包含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满足甲方对服务需求，若甲方同意接受则双方可重新协商合同价款；如果甲方不同意接受，则按照本条第（1）项约定执行合同。

（3）甲方拒绝乙方服务须有书面理由，如甲方无故拒绝接受符合合同约定服务，不视为乙方违约。

（4）乙方私自变更项目人员或未按项目人员名单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乙方每延迟一天改正，甲方收取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如遇特殊情况需调整人员名单的，则须填写项目人员变更单并经甲乙双方代表及监督人员共同签字后生效（项目人员变更单详见附件四）。甲方对乙方的项目组成员进行资质审核，在业务推进过程中，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人员。若乙方安排更换的人员仍不符合甲方要求，导致项目延期的，每延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 ，由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须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一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甲方逾期30天仍未能支付合同规定款项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不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

3、违约金及罚金支付：所有一方向另一方支付的违约金和罚金须在相应情形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每延迟一日按照罚金金额的1%支付罚息。乙方违约后甲方收回已支付款项的支付方式及罚息照此办理。

**六、争议解决方式**

如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七、商业秘密**

在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向另一方提供的、该另一方不能从公共渠道取得的信息均构成提供方的保密信息，接受信息的一方除非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该等保密信息，但接受信息的一方根据中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有义务进行披露的情形除外，在此情形发生前，接受信息的一方应当首先通知提供信息的一方该等法定披露的范围及所依据的有关法律规定。

就本合同的目的而言，“保密信息”指一方因本合同而向另一方披露的所有业务及技术信息，除非这些信息目前或其后并非因违反对披露方的任何保密责任而变为公开的信息，或者这些信息己经或其后由另一方所开发或从不须承担任何保密责任的独立来源取得。本款规定不因本合同的期满、无效、终止而失效。

**八、权利瑕疵担保**

 因执行本合同的需要，合同一方提供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产品服务、软件及其他知识产权，应保障对方在使用时不存在权利上的瑕疵，不会发生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情况。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提供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因侵权给合同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九、不可抗力和其他延时**

如果本合同的其中一方因受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内骚乱或其它灾害影响，而不能履行本合同，则履约时间应该被相应地延长，而且对于因延时而造成的损失，任何一方都不必承担责任。

受阻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因素发生后尽可能短的时间内通过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此后十四天内，用航空挂号信将有关部门签发的书面证明作为证据发送给另一方。

如果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持续十五天以上，双方应该通过友好谈判的方式，就本合同的进一步实施尽快达成协议。

**十、合同效力及变更**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以最后签订盖章日期为生效日期，仅一方填写日期，则该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若双方均未填写日期，本合同不生效。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必要时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本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约定：合同及其附件构成全部合同，合同签订之日起，双方以前或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做的任何口头交流、声明或协议等相关文件均告无效。本协议任何一方均可提出对本合同内容的补充和修订，但是任何补充和修订仅能以合同各方盖章的书面文件形式进行，该类文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在其官网上公告的内容及乙方的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不一致，以乙方的投标文件为准。

乙方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如有参与围标、串标或陪标等舞弊或作假行为的，一经甲方核实则构成违约，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若造成甲方其他损失，乙方须进行赔付。

甲方：上海黄金交易所（章） 乙方：（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服务清单

附件二：SLA服务内容

增值服务:

附件三：项目人员变更单

变更原因及变更时间：

变更人员名单：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日 期：

乙方代表签字：

签 字 日 期：

甲方需求部门代表签字： 甲方采购办签字：

签 字 日 期： 签 字 日 期：